

# 湖州市 2016 年全市和市本级财政决算报告

(2017 年 8 月 30 日湖州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16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报经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在，2016 年全市和市本级财政决算已汇编完成并通过省财政厅审核。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 2016 年全市和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 一、关于 2016 年全市和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2016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在中央、省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扎实做好“生财、聚财、用财”三篇文章，出实招、求实效，统筹推进财税改革发展，充分发挥财税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引导作用，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2016 年全市和市本级的决算情况总体较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 全市决算

##### （1）收入决算情况

2016 年全市财政总收入预算数为 351.70 亿元，决算数为 360.8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6%，比上年增长（以下简称“增长”）9.8%。全市地方财政收入预算数为 205.60 亿元，决算数

为 211.1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7%，增长 9.9%。

### （2）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全市财政支出预算数为 283.37 亿元，决算数为 288.6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9%，增长 5.2%。

以上收支决算数与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一致。

### （3）收支平衡情况

2016 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决算数为 211.18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463.61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 9.80 亿元、上级各项转移支付补助 86.4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及外债转贷收入 292.68 亿元（主要用于置换存量债务）、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82 亿元、使用结转资金 25.71 亿元，以及调入资金 37.14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结余超过当年收入 30%以上调入），收入总量为 674.79 亿元。

2016 年全市财政支出决算数为 288.62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386.17 亿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 53.04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92.4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3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2.33 亿元，支出总量为 674.79 亿元。

收支总量相抵，全市财政实现收支平衡。

## 2. 市本级决算

### （1）收入决算情况

2016 年市本级财政总收入预算数为 142.20 亿元，决算数为 148.70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6%，增长 13.0%。市本级地方财

政收入预算数为 84.60 亿元，决算数为 87.8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8%，增长 12.2%。

## （2）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市本级财政支出预算数为 125.00 亿元，决算数为 127.9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3%，增长 5.4%。

以上收支决算数与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一致。

## （3）收支平衡情况

2016 年市本级地方财政收入决算数为 87.83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177.28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 6.34 亿元、上级各项转移支付补助 37.42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92.14 亿元（用于置换存量债务）、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7 亿元、使用结转资金 13.90 亿元，以及调入资金 21.41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结余超过当年收入 30%以上调入），收入总量为 265.11 亿元。

2016 年市本级财政支出决算数为 127.92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137.19 亿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 22.08 亿元、补助三县支出 1.41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92.14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10.18 亿元（含吴兴区、南浔区、开发区和度假区结转下年支出 5.25 亿元），支出总量为 265.11 亿元。

收支总量相抵，市本级财政实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1. 全市决算

201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04.50 亿元，决算数为 132.6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7.0%，比上年增长 7.2%。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08.30 亿元，决算数为 123.2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3.8%，增长 2.7%。

以上收支决算数与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一致。

201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数为 132.69 亿元，加上上级专项补助 13.6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3.39 亿元、上年结转资金 30.37 亿元，调入资金 3.05 亿元，收入总量为 243.14 亿元。201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数为 123.26 亿元，加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3.39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42.61 亿元、调出资金 13.88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结余超过当年收入 30% 以上调出），支出总量为 243.14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 2. 市本级决算

201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40.69 亿元，决算数为 64.40 亿元，完成预算的 158.3%，增长 25.9%。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37.24 亿元，决算数为 50.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5.0%，增长 15.5%。

以上收支决算数与向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一致。

201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数为 64.40 亿元，加上上级专项补助 6.45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4.01 亿

元，上年结转资金 18.48 亿元，调入资金 1.21 亿元，收入总量为 134.55 亿元。201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数为 50.28 亿元，加上补助三县支出 0.06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4.01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7.79 亿元（含吴兴区、南浔区、开发区和度假区结转下年支出 4.99 亿元）、调出资金 12.41 亿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结余超过当年收入 30%以上调出），支出总量为 134.55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1. 全市决算

2016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86.53 亿元，决算数为 171.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8%，增长 8.3%。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95.63 亿元，决算数为 182.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1%，增长 29.2%。收支相抵，本年收支结余-10.90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年末滚存结余 144.04 亿元。

#### 2. 市本级决算

2016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84.29 亿元，决算数为 74.40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3%，增长 8.2%。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88.19 亿元，决算数为 80.2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0%，增长 31.8%。收支相抵，本年收支结余-5.82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年末滚存结余 44.98 亿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 1. 全市决算

2016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数为 0.37 亿元，决算数

为 0.4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0.8%，增长 43.7%，加上上年结转资金 0.06 亿元，收入总量为 0.47 亿元。2016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数为 0.07 亿元，决算数为 0.0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下降 67.1%，加上调出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0.32 亿元、结转下年 0.08 亿元，支出总量为 0.47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平衡。

## 2. 市级决算

2016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数为 0.13 亿元，决算数为 0.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5.7%，增长 79.1%，加上上年结转资金 0.05 亿元，收入总量为 0.21 亿元。2016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数为 0.06 亿元，决算数为 0.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下降 61.8%，加上调出资金 0.07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 0.08 亿元，支出总量为 0.21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平衡。

### （五）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截至 2016 年底，湖州市本级（不含三县，下同）政府债务余额 256.31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 171.65 亿元和专项债务 84.66 亿元。其中：市级（不含两区，下同）119.76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 82.93 亿元和专项债务 36.83 亿元。举借的债务主要用于市政建设、交通运输、保障性住房等基础公益性项目建设。这些债务资金的投入，在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优化城市功能、推动产业集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2016 年，市本级没有新增债务情况。

2016年，经省财政厅核定，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湖州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95.8亿元，其中：市级144.4亿元；吴兴区78.6亿元；南浔区72.8亿元。2016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债务限额内。

此外，截至2016年底，湖州市本级政府或有债务（指政府负有担保责任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余额161.32亿元，其中：市级97.03亿元，吴兴区47.47亿元，南浔区16.82亿元。

#### （六）预算周转金及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及使用情况

市级预算周转金规模没有发生变化，2016年末余额为1.46亿元，主要用于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

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8.49亿元，使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5亿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弥补养老保险缺口等民生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16亿元，年末余额14.15亿元。

#### （七）其他情况说明

市级权责发生制列支情况。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有关规定，对2016年市级部门预算当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款项实行权责发生制核算，列支资金总额为3.94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88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1.06亿元。对上述资金，市财政部门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强管理，及时拨付，尽快发挥资金效益。

市级预备费预算0.80亿元，实际支出0.80亿元，主要是用于公共安全等支出。

2016 年全市和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预算数、决算数及其对比分析，详见《湖州市 2016 年全市和本级财政决算（草案）》。

## 二、2016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2016 年，按照市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市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和批准的预算，继续贯彻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主动适应新常态，积极应对新挑战，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促改革、防风险、转作风等各项工作，全市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各项改革全面深化，依法理财成效显著，财政在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财政实力稳中有进。坚持依法征收和涵养财源两手并重，在应收尽收前提下，全力做好聚税、育税、强税的文章，优化收入结构，着力提升财政实力，提高支持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的能力。2016 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营改增”等政策性减收因素增多，全市财税部门坚持依法治税，强化税收征管，特别是在做好收入预测分析、加强重点税源监控、抓好税收清欠入库、强化税收稽查执法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确保收入组织有力有序有效。全市完成财政总收入 360.9 亿元，地方财政收入 211.2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9.8%和 9.9%，分别列全省第二位和第五位。其中市本级财政总收入完成 148.7 亿元，地方财政收入 87.8 亿元，分别增长 13%和 12.2%，增幅连续两年高于全市。

（二）重点领域保障有力。按照保民生、保重点、保运转的



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特别是继续大力压缩“三公”经费，合理安排财政支出，公共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加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民生领域公共财政支出总量达到 216.82 亿元，占到了总支出的 75%。健全社会保障制度。认真落实退休人员待遇调整政策，提高城乡低保家庭的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建立统一城乡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提高医疗救助经费补助标准。认真落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战略，着力稳定和扩大就业。加快推动民生事业发展。大力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东太湖水厂一期建设和二、三级管网改造工程。研究制定公交、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出台文件建立渔业油价补贴新机制。落实财政教育投入政策，完善教育部门维修改造、设备更新项目库。全面落实各项教育资助政策。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统筹使用好涉农各项专项资金，有效支持我市现代农业的发展。大力推进农业三项补贴改革试点工作，配套建立粮食补贴整合机制。完善支农政策体系，重点扶持粮食生产适度规模经营、美丽乡村建设、农林生态环境保护等重大支农项目。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围绕大气污染综合防治、“五水共治”和生态环境保护，加大财政投入，有力保障黄标车淘汰、城镇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垃圾回收利用处理等重点项目。2016 年，我市在生态文明建设上有了新的突破，成为全国首个率先实现生态文明示范先行区全覆盖的地级市。推动落实“三去一降一补”政策，强化政策引导和资金扶持，努力减轻企业负担，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力度引导经济转型升级，对转型升级组合拳进行政策配套，有力地保障了“拆治归”等重点工作

的开展。加大力度推进“六重”工作实施，储备了一批 PPP 项目（入库 96 个项目、1087 亿元），并积极开展运作，为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打下了基础。

（三）体制机制创新有为。认真贯彻落实新预算法各项新要求，积极、稳妥推进各项财税改革，激发改革创新动力，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一是继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出台《湖州市关于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实施意见》，成为全省 11 个地市中第一个提出现代财政制度总体设计的地区。按照“四单一网”建设要求，完善专项资金清单，加快项目库建设和管理，推进全过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坚持结余结转资金“一年一清理”。对存量资金进行全面清理盘活，结余资金全部收回财政统筹，安排用于补充社保风险准备金、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民生和基础设施建设、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等方面。二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加快政府债券置换存量债务，2016 年，全市共置换 355.85 亿元，市级（含区）地方政府债券共置换存量债务 136.15 亿元。2015—2016 年，全市置换存量债务共计 595.9 亿元，降低政府债务成本约 30 亿元。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融资平台公司债务管理的通知》，规范融资平台公司的融资行为。三是大力推进政府购买服务。2016 年我市被列入全省深化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试点的五个地区之一，制定下发了《湖州市进一步深化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积极推进政府向社会组织转移职能，积极培育政府购买服务主体，编制了第一批市政府职能向社会组织转移事项目录和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转移职能的购买服务推荐性目录；在列入省级推广的两个试点项目中开展绩

效评价工作，探索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四是大力推进预决算公开。依法全面公开政府公共预算等“四本预算”并首次细化到项级科目，首次在市政府网设专栏集中发布市级部门决算信息。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当前的财政工作中仍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有：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经济增长内生动力不足，财政增收基础缺乏有效支撑；降低实体经济企业负担、“营改增”等政策性减负效应超过预期，保障民生投入等支出增加，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同时，审计也指出了预算管理、财税改革等方面存在的不足。为此，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指导和监督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通过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严格财政管理等措施，逐步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